

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现对 2024 年度相关信息进行披露。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全称	JINSHANG CONSUMER FINANCE CO., LTD.
注册资本	伍亿元整
公司住所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长风街 129 号梧桐公寓西幢 10 层-15 层
成立时间	2016 年 2 月
经营范围	发放个人消费贷款；接受股东境内子公司及境内股东的存款；向境内金融机构借款；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境内同业拆借；与消费金融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代理销售与消费贷款相关的保险产品；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经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法定代表人	上官玉将
客服电话	95105520

投诉渠道	投诉热线：95105520 APP：晋商消费金融 邮箱：jcfcts@jcfc.cn 官方微信公众号：晋商消费金融公司
公司网址	www.jcfc.cn

二、公司治理情况

（一）股东情况

公司股东分别为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要出资人持股 40%、上海荣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25%、天津宇信易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20%、山西华宇商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8%、山西美特好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7%。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截至 2024 年末，股东均未出质公司股权。

（二）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对公司经营管理的重大事项进行决策。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在山西太原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财务预算决算、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 14 项议案及报告，全体股东全部出席，股东代表均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三）董事会

1. 人员构成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

立董事 3 名，其他董事 4 名。其他董事中股东董事分别由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荣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宇信易诚科技有限公司提名。各董事在战略管理、零售信贷、金融风险、金融科技、法律合规、人才管理等领域具备丰富的专业素养与实践经验，为公司发展贡献力量，充分发挥董事会决策职能。

2. 董事简历

上官玉将，男，中共党员，现任晋商消费金融公司董事长。从事金融经济工作二十余年，在金融机构前、中、后台的全面管理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

王君，男，中共党员，现任职于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从事金融经济工作十余年，在发展战略研究等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

郭金涛，男，中共党员，现任职于上海荣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晋建国际商业保理（珠海横琴）有限公司。从事金融经济工作十余年，在投融资管理等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

翟汉斌，男，现任职于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从事金融经济工作十余年，在互联网金融业务、科技研发等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

韩秀兰，女，无党派人士，现任职于山西财经大学。从事金融经济工作十余年，在统计研究等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

秦宝波，男，中共党员、民建会员，现任职于清控道口财富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兼任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高质量发展与低碳经济研究中心执行主任。从事金融经济工作二十余年，在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

王超群，男，中共党员，现任职于国浩律师（太原）事务所。从事金融经济工作三十余年，在审计管理、内控合规管理等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同时担任山西铭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太原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3.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 3 名独立董事被选任为提名与薪酬、审计、关联交易等委员会主任委员及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等，在重大关联交易、利润分配等事项上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此外，独立董事积极参加公司治理及董监高履职能力提升、反洗钱等培训，围绕公司的经营现状、数据治理以及平台业务内部控制等主题深入开展调研，为公司发展积极献言献策。

4. 董事会职责及会议召开情况

董事会是公司的核心决策机构。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4 次董事会会议，共审议经营工作报告、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消费者权益保护等 69 项议案和报告，全体与会董事均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四）监事会

1. 人员构成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1 名、股东监事 1 名、外部监事 1 名。全体监事均具有多年金融管理经验，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督检查职责。

2. 监事简历

董阅，男，中共党员，现任晋商消费金融公司工会主席、职工监事。从事金融经济工作三十余年，在监管政策研究、金融管理发展等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

孙海英，女，现任职于山西美特好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从事金融经济工作二十余年，在企业财务管理等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

樊燕萍，女，中共党员，现任职于山西财经大学。从事金融经济工作二十余年，在会计管理等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同时担任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晋控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 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外部监事积极出席监事会、股东大会，并列席董事会，积极参加公司治理以及董监高履职能力提升等培训。此外，还参与了公司管理层绩效考核、采购业务内部控制的工作调研。在充分发挥自身专业领域优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提出了具有针对性的意见和建议，从而较好地履行了外部监事的监督职责。

4. 监事会职责及会议召开情况

监事会行使监督职责，认真履行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

的履职监督，深度推进风险、内控及财务监督。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5 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风险管理、内控合规、财务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等 46 项议案及报告。各位监事皆秉持严谨态度，审慎审议各项议案，忠实履行法定职责，对公司治理及合规运营实施全面、深入的常态化监督。

（五）高级管理层

1. 人员构成情况

公司设高级管理层开展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高级管理层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构成，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裁负责制。截至 2024 年末，公司高级管理层共有 4 名高级管理人员，其中副总裁 2 名、首席信息官 1 名、董事会秘书 1 名。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丰富的金融行业从业经验和扎实的专业技能，并按照业务领域维度进行重点分管，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能够较好地履行公司日常经营管理职责。

2.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赵崇平，男，中共党员，现任晋商消费金融公司副总裁。从事金融经济工作十余年，擅长企业经营管理、人力管理等，具有较为丰富的管理运营经验。

赵曙光，男，中共党员，现任晋商消费金融公司副总裁。从事金融经济工作二十余年，熟悉各项财经法律法规和制度，具有较高的财务管理水平，以及较为全面的财会专业理论知识、现代企业管理知识。

李文超，男，中共党员，现任晋商消费金融公司首席信

息官。从事金融经济工作十余年，熟悉消费金融市场特征和业务模式，具备行业所需 IT 架构设计的知识和经验。

张馨丹，女，中共党员，现任晋商消费金融公司董事会秘书。从事金融经济工作十余年，在合规管理、公司治理等方面有较为丰富的工作经验。

3. 高级管理层职责及会议召开情况

高级管理层设有总裁办公会，并明确总裁领导下的高级管理层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保障高级管理层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水平。本年度，高级管理层深入贯彻中央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的精神，大力推进会制改革，倡导务实高效的文风会风，会议效率得到大幅提升。截至 2024 年末，高级管理层共组织召开总裁办公会 21 次，审议公司经营工作相关的各类议案和重要事项，安排部署各类目标任务的推进策略与实施措施。

（六）薪酬制度及薪酬管理信息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制定了《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员工等级及薪酬管理办法》《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薪酬延期和追索扣回管理办法（试行）》等一系列薪酬制度，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这些制度全面规范了公司的薪酬体系，确保了薪酬的合理性、公正性和透明度。公司薪酬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奖金、福利待遇和长期激励等部分，旨在确保收入与公司业绩、个人绩效紧密挂钩，充分体现行业特点、市场竞争状况、公司规模与盈利能力等

因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严格按照管理权限由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方案执行。截至 2024 年末，现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为 3135119.19 元。

（七）部门设置情况

公司构建了运转协调、职能明确的前、中、后台职能体系，下设平台业务部、自营生态部、线下业务部、同业合作部、风险管理部、信息科技部、法律合规部等部室，全面涵盖了经营发展过程中主要的业务流程和管理职能，组织架构科学，工作流程符合公司实际。

（八）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消费金融公司管理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要求，积极推动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深度融合，构建并完善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决策、监督、执行相互分离、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架构，并持续优化制度体系与运行机制。2024 年，公司着重细化“三会一层”的权责划分与议事流程，推动治理主体精准把握工作重点，稳步提升治理效能。总体而言，公司治理成效明显，运行状况良好。

三、公司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断加强公司体制机制改革，深化“一体两翼”

发展格局，持续优化风险管控体系，坚持管理创新驱动质效提升，呈现稳中向好的发展趋势。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总资产 108.31 亿元，贷款余额 108.18 亿元，净利润 6554.55 万元。

四、风险管理情况

公司紧扣战略重点任务，积极采取多元化的风险管控举措，不断筑牢风险管理根基。信用风险方面，公司继续推进科技创新与数字赋能双轮驱动的发展策略，持续加强对合作类业务、线上线下自营类业务的监测、预警与评估，通过改进合作模式、风控策略升级等多举措优化资产质量，本年度各项风险指标保持平稳。流动性风险方面，积极拓展授信规模拓宽融资渠道，合理调配流动性资产及负债结构，流动性风险管理能力稳步增强；市场风险方面，不断优化业务结构，通过收益测算、客户风险定价等多种措施应对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方面，通过不断完善案防管理机制、加大合规监督效能、赋能数字化监督工具、强化员工行为管理等措施，全面提升公司操作风险管理能力；法律风险方面，始终坚持依法审慎经营原则，强化法律风险管控，确保各项业务合法稳健经营；声誉风险方面，持续做好舆情日常监测与报告，加大对外宣传，维护公司良好的声誉形象。

五、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公司严格落实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持续完善制度流程，全面深化关联交易管理，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和穿

透的原则，识别认定股东及其关联方、关联自然人信息。公司关联交易为股东存款、活期存款、其他服务等，全年关联交易总额共计 19.06 亿元，均属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关联交易行为合法合规，交易价格公开、公平、公允，均符合监管要求，对公司无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及年度消费投诉情况

2024 年，公司始终坚持金融为民的价值取向，完善全链条工作体系，延伸服务触角，丰富金融教育，凝聚各方合力，加速构建“大消保”工作布局。**一是**顺应当前金融形势，着力深化党建引领消保工作格局，系统推进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公司党委组织开展多次消保工作调研，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深度参与消保工作，有效推动消保要素融入经营管理全过程。**二是**成立经营层个人信息保护工作委员会，对个人信息保护工作统筹部署。**三是**严格遵循“三到位一处理”的消保管理工作要求，施行“一户一策”，主动与消费者沟通，快速响应，降低重复投诉，实现投诉处理的闭环管理，切实保障消费者权益。2024 年，公司受理监管转办投诉 253 件，均能积极与客户沟通，妥善解决，实现了投诉数量的下降。从客户投诉原因来看，主要集中于逾期贷款催收、息费异议等问题。从投诉分布地域来看，主要投诉来源为广东省、四川省、河南省。

七、年度重要事项

本年度，董事刘文涛、董事及总裁惠康、监事会主席及职工监事王永亮辞任，董阅被选举为职工监事。

附件：2024 年度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中天银审字[2025]045号

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商消费金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晋商消费金融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晋商消费金融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晋商消费金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晋商消费金融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晋商消费金融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晋商消费金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

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晋商消费金融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4 月 30 日